证券代码: 000636 证券简称: 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 2025-47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殷健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殷健先生申请辞去总法律顾问职务的书面报告,殷健先生因工作调整,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总法律顾问职务。辞去该职务后,殷健先生将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殷健先生辞去总法律顾问的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殷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殷健先生在担任总法律顾问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聘任新的总法律顾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日